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承辦人：涂靜妮
電話：33566775
電子信箱：cntu@ey.gov.tw



受文者：交通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30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交字第11410284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1028412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所報觀光署「北回之巔旗艦計畫-微笑南灣IN臺灣計畫(115-118年)」一案，准予依核定本及核復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114年6月23日交觀景字1144000755號函。
- 二、檢附「北回之巔旗艦計畫-微笑南灣IN臺灣計畫(115-118年)」(核定本)1份。

核復事項：

- 一、請加速辦理本計畫，並強化各項工作施作期程及進度管控，以利計畫順利推動，展現具體成效，並於116年前完成「三部曲」(首部曲-嘉義、二部曲-澎湖與南灣、三部曲-花東、玉里)階段性亮點成果，118年前完成各項亮點建設，形塑具國際吸引力之觀光地標軸線。
- 二、本計畫總經費100.14億元，其中編列中央公務預算99.05億元，請本於核實與撙節原則辦理，持續研擬多元財務運作及收益方式，以增進計畫財務自償率。
- 三、後續請強化各景區間之串聯與整合，如透過遊程安排、文創設計及行銷推廣等方式，藉凝聚主題意象，形塑整體旅

4



遊品牌，以提高景區吸引力並發揮綜效。

四、計畫內容應將景點加強串聯性及做整合，以北回歸線自西而東經過澎湖、嘉義、阿里山、玉山至花東縱谷，其間自然景觀豐富，高度由海平面陡升至3,000公尺群山，自然環境非常具有特色，應作整體性規劃，並將景點特色予以串連整合行銷。

五、在行銷方面，應更精緻包裝，透過宣傳在地特色故事，讓遊客認識各景點的觀光價值。另除地形因素外，應將氣候因素對海外遊客之影響，納入規劃考量，並擬定相對應之宣傳策略，以提供海外遊客更友善的旅遊資訊。

六、除硬體建設外，應思考結合地方人文及套裝旅程，融入對當地歷史、風土人情、地理環境及生活方式之認識。

正本：交通部

副本：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管制考核處、交通部觀光署

2025/10/30
16:25:52